

2024 年度焦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生态环境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焦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生态环境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主要负责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物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统一政策规划标准制定、统一监测评估、统一监督执法、统一督察问责。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要求,各相关部门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一岗双责,依法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生态环境保护职责。

二、机构设置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内设机构 5 个综合科(党建办公室)、大气环境科、环境监测科、生态建设科、法规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为一级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4	0.00	五、教育支出	17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12.59
八、其他收入	6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10.63
	7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	2134.10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11.73
本年收入合计	9	2169.05	本年支出合计	22	2169.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0.00	结余分配	2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2			25	
总计	13	0.00	总计	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69.05	216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	1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	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积金医疗补助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99	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262.46	26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96.55	49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16.11	13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9.05	193.84	1975.21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	12.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	5.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积金医疗补助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99	14.99	0.00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262.46	143.90	118.56	0.00	0.00	0.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7.39	0.00	7.39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96.55	0.00	496.55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16.11	0.00	1316.11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59	0.00	16.59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0.0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12.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63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34.10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11.73		
本年收入合计	9	2169.05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69.05	2169.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0.00	总计	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9.05	193.84	1975.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	12.5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63	0.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	5.27	0.00
2101103	公职员医疗补助	4.72	4.72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99	14.99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262.46	143.90	118.56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7.39	0.00	7.3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2110301	大气	496.55	0.00	496.55
2110302	水体	1316.11	0.00	1316.1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59	0.00	16.59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0	0.00	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3	11.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79	30201	办公费	4.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80	30202	印刷费	1.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41.4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31	30205	水费	0.2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2.59	30206	电费	0.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3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07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9906	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5.02	公用经费合计					1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3.00	0.00	3.00	2.00	1.92	0.00	1.92	0.00	1.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69.0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3.93 万元，增长 264.47%。主要原因是政策导向、大气攻坚以及水污染治理项目增加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69.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69.05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69.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84 万元，占 8.94%；项目支出 1975.21 万元，占 91.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69.0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73.93 万元，增长 264.47%。主要原因是政策导向、大气攻坚以及水污染治理项目增加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9.0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73.93 万元，增长 264.47%。主要原因是政策导向、大气攻坚以及水污染治理项目增加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9.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59 万元，占 0.58%；卫生健康支出(类)10.62 万元，占 0.49%；节能环保支出(类)2134.09 万元，占 98.39%；住房保障支出(类)11.73 万元，占 0.54%。

(三) 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69.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5. 环保支出（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支出相应减少。

6. 环保支出（类）行政运行（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38.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导向、大气攻坚以及水污染治理项目增加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7. 环保支出（类）行政运行（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增加导致聘请专家人次增加。

8. 环保支出（类）行政运行（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环境保护项目调整以及预算调整。

9. 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49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10. 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42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0.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水污染治理项目增加。

11. 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 5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12. 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算四舍五入。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3.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1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

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4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减财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活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缩减财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活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92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执法检查等工作。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4.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8.81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6.59 万元，下降 35.0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支出相应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1975.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06%。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2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32.82 万元，执行数为 2169.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08%。其中 14 个项目为优等次项目。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实现绩效自评“100%”。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4 年度 14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9 个项目自评

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4年，全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4.685，11个县（市、区）正排第2名。优良天数238天，全市第2；PM2.5浓度47微克/立方米，全市第2。2024年月度考核中，目前共考核11个月，4个月综合排名五城区第1，共获得奖励资金140万元。2024年全市高质量考核中，与六县（市）相比，PM2.5和优良天数两项指标均位于第1名，共获得奖励资金60万元。水方面，2024年，全区两个地表水考核断面（大沙河东长位、新河孔村）均达到或优于市定四类水的目标任务，五城区第1。土壤方面，2024年全年供地地块均依法依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和受污染地块管控率达100%。生态环境安全方面，全区生态环境安全形势保持稳定，辐射事故保持“零”发生率，未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

二是全年累计取缔4家“散乱污”企业，完成2条烧结砖生产线退出、1个塑料产业集群整治，谋划实施13项源头替代，淘汰报废非道路移动机械3台、非法改装洒水车辆5辆等治本措施，全年累计减排挥发性有机物、NO₂约60吨，助力辖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三是完成宁郭镇东尚村、大驾村2条纳入国家监管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等全市重点建设任务。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全口径摸排辖区9条主要河流67个各类排口，特别是完成整治3个难度大的入河排污口，保障了辖区河水安全稳定。

常态化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保护区内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鹿村、车家作、聂村等环境隐患全面消除。

四是帮助辖区企业新申报成功绩效分级 B 级企业 6 家，绩效引领级企业 2 家，帮助企业争取了差异化管控红利。压缩环评审批时限，主动走访企业、项目，完成环评审批 21 个；帮助 5 家单位完成排污许可证审核发证、43 家排污单位完成变更。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 10 场次，服务企业 61 家，收集解决问题 50 余条。

五是加强日常监管，对达不到标准、超排、偷排企业予以限产停产，发现性质严重的环境违法行为的，一律从严从重处罚。2024 年以来，查处案件数量显著增加，共办理生态环境违法案件 27 件，其中处罚 23 件，累计处罚金额 21.37 万元。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4 年度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市级环保专项资金开展评价。评介结果是按项目文件夹要求，严格执行。一是 2024 年 7 月底前，对焦作高新区 39427 户群众发放 2023 年清洁取暖费，其中 39305 户每户 121 元，122 户困难户每户 200 元发放结束。二是对我区新河水质，采用高效微生物菌剂+高效生态浮床+水生生态系统构建相结合的技术，通过投加高效微生物菌剂、种植沉水植物、投放原生水生动物、构建高效生态浮床等措施，促进河道形成健康完善的沉水植物群落、水生动物群落、及微生物群落，提高生态处理功能，促进生态处理能力。新河为大沙河重要汇水支流，发源于灵泉湖，于周庄东穿越丰收路后在修武县境内汇入大沙河，示范区境内河道长约 18.70 公里，流域面积 272 平方公里。确保新河长期

稳定达到地表四类水质标准，并力争实现三类好水突破。

财政未选取我部门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后附“部门评介报告”（详见“第五部分的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2024 年度部门整体项目支出自评表》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333.06	3332.82	2169.05	10	65.08	7.23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333.06	3332.82	2169.05	-	65.08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全区生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全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4.685，11 个县（市、区）正排第 2 名。优良天数 238 天，全市第 2；PM2.5 浓度 47 微克/立方米，全市第 2。2024 年月度考核中，目前共考核 11 个月，4 个月综合排名五城区第 1。全市高质量考核中，与六县（市）相比，PM2.5 和优良天数两项指标均位于第 1 名。全区两个地表水考核断面（大沙河东长位、新河孔村）均达到或优于市定四类水的目标任务，五城区第 1。土壤方面，2024 年全年供地地块均依法依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和受污染地块管控率达 100%。生态环境安全方面，全区生态环境安全形势保持稳定，辐射事故保持“零”发生率，未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全年累计取缔 4 家“散乱污”企业，完成 2 条烧结砖生产线退出、1 个塑料产业集群整治，谋划实施 13 项源头替代，淘汰报废非道路移动机械 3 台、非法改装洒水车辆 5 辆等治本措施，全年累计减排挥发性有机物、NO2 约 60 吨，助力辖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帮助辖区企业新申报成功绩效分级 B 级企业 6 家，绩效引领级企业 2 家，帮助企业争取了差异化管控红利。压缩环评审批时限，主动走访企业、项目，完成环评审批 21 个；帮助 5 家单位完成排污许可证审核发证、43 家排污单位完成变更。2024 年以来，查处案件数量显著增加，共办理生态环境违法案件 27 件，其中处罚 23 件，累计处罚金额 21.37 万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国家工业生态示范园区创建		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创建前期工作费用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涉及面较广，领导全面考量后，该项工作暂停。				
	环境应急处置事件及应急演练经费		突发性环境事件，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中的物资抢救，后勤保障		及时处理突发性环境事件，做好后勤保障工作。该款项主要用于夏季汛期地表水水质改善，以及消除南水标调中线工程生态安全，保障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供水安全。				
	2024 年度环境检测第三方服务		全年第三方环境检测服务		完成日常环境执法所需监测工作，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重污染天气管控应对（值班、夜查、驻厂、卡点）等		重污染天气管控驻厂等人员值班费		根据重污染天数，积极跟进工作，确保重污染天气管控到位。				
	重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评审等前期工作经费		重点项目第三方服务费		为进一步改善河道水质，确保下年度水质考核达标、现初步谋划大沙河—蒋沟汇水口两侧生态湿地工程，正在对接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前期可研报告编制等前期工作。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专家评估费		建设项目聘请专家评审劳务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第九条规定、《河南省省级评审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试行）》（豫财办〔2018〕41 号），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专家人员完成对建设项目进行技术评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10%	34.92%	1	0	249.20%	部分项目受资金下达时间影响及项目宏观要求暂停项目，没能及时支付。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8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5%	5%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确保市考核断面水质达到上级考核要求计划完成率	完成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国家工业生态示范园区创建	验收合格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改善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90%	20	20	0.00%	
	总分					100	96.23		

附件 2：《2024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编码	主管部门 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 处室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系统查询 全年执行 数	预算执行 率	资金管理 情况得分 率	成本指标 得分率	产出指标 得分率	效益指标 得分率	满意度指 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 差项目
119001	焦作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生态环 境服务中心	119	焦作高新技 术产业开 发区生态环 境服务中 心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 级环保专 项资金 (焦财预 【2023】 146 号) (2)	可执行项 目	债务办	240	169.75	169.75	70.73%	100%	-%	100%	100%	100%	97.07	否
119001	焦作高新技 术产业开 发区生态环 境服务中 心	119	焦作高新技 术产业开 发区生态环 境服务中 心	关于提前 下达 2023 年中央农 村清洁取 暖运营补 贴资金 (焦财预 【2022】 388 号)	可执行项 目	债务办	478.61	478.03	478.03	99.88%	100%	-%	100%	100%	100%	99.99	否

附件 3：《部门评价报告》

2024 年度“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环保专项资金”“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河（示范区段）水体生态修复项目由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承建，其中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240 万元，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河南盛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具体实施单位。项目根据水质变化情况陆续进行微生物菌种投加培育，水生动物投放等生态恢复措施，逐步形成完整的生态链，最终构建结构和功能完整的生态系统。

为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促进大气质量改善，根据《焦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的通知》（焦财预〔2022〕388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478.61 万元，我中心会同经发局拟定了我区《2023 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发放办法》。

二、项目绩效目标

配置生态填料 10000 平方米、人工浮床 3000 平方米，覆盖

河道长度 920 米；完成沉水植物（主要包括苦草、伊乐藻、轮叶黑藻）种植 2200 平方米，挺水植物（主要包括黄菖蒲、黄花鸢尾、千屈菜等）种植 3000 平方米。项目工程与项目维护一并实施，根据水质变化情况陆续进行微生物菌种投加培育，水生动物投放等生态恢复措施，逐步形成完整的生态链，最终构建结构和功能完整的生态系统。

以“尽快落实补贴、保障群众过冬”为核心目标，推动补贴资金精准到户、直达到人。经区发改委、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三方联合核定并提供清单，2023 年我区符合条件的“双替代”改造农村用户共计 39427 户，对应补贴资金合计 4780305 元。切实保障了农村群众温暖过冬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协同推进。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大气方面，截至 2024 年 6 月底，该笔补贴资金已 100%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了农村群众温暖过冬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协同推进。水体方面，项目一阶段工程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完成后，并逐步开始发挥水质改善功能，根据项目下游孔村断面水质在线监测情况，2024—2025 年汛期水质全部达到市定四类水质标准，较 2023 年同期有显著提升，项目预期目标达成。

四、项目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项目自评工作应该加大对专业人员的培养，建立专业的绩效评价队伍，对全区项目进行系统规范的绩效评价，提高项目预算

资金使用效率。区本级要加大生态保护资金的投入，预算资金安排要单位申报要明细，预算资金安排要大切块，有利于单位统筹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